

天津武清王古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第一阶段)

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2022 年 3 月 4 日，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组织召开了“天津武清王古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第一阶段)”竣工环保验收会。

验收组由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科技部、建设部、发展部、设备部，建设单位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运行单位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高压分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天津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天津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及 3 名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会前，国网天津电科院已组织对项目进行了技术审评、现场检查。会上建设管理单位对工程建设情况和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介绍，验收调查表编制单位对调查表进行了介绍，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第一阶段)建设内容为：新建王古 220kV 变电站：安装 2×240MVA 主变压器，220kV 侧进出线间隔 8 个。新建南蔡~王古双回 220kV 输电线路：路径总长 14.9km，其中 14.6km 为新设双回架空线路、0.3km 为两条单回架空线路。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即《天津武清王古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

响报告表》，于 2020 年 4 月 2 日由天津市生态环境局以文号“津环辐许可表[2020]008 号”进行了批复。

本工程环评文件及批复的工程内容包括：新建王古 220kV 变电站和新建南蔡~王古双回 220kV 输电线路、新建南蔡~王古第三回 220kV 输电线路。新建王古 220kV 变电站和新建南蔡~王古双回 220kV 输电线路、新建南蔡~王古第三回 220kV 输电线路，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同时开工建设。新建王古 220kV 变电站和新建南蔡~王古双回 220kV 输电线路，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建设完成进入调试阶段、环境保护设施同步调试运行，已具备验收条件；新建南蔡~王古第三回 220kV 输电线路已完成立塔架线的建设工作，由于电网系统规划调整等原因暂未带电带负荷，不具备验收条件。故本工程采取分期验收的方式先对新建王古 220kV 变电站和新建南蔡~王古双回 220kV 输电线路进行验收，新建南蔡~王古第三回 220kV 输电线路待带电带负荷具备验收条件后再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项目于 2020 年 6 月开工，2021 年 12 月竣工，实际总投资 2838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8.1 万元。

二、工程变动情况

由于线路路径微调，输电线路实际存在 3 处环境敏感目标，相对环评阶段新增 1 处环境敏感目标，为原数量的 50%，属于《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的“因输变电工程路径、站址等发生变化，导致新增的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超过原数量的 30%。”的内容。

由于架空线路现状监测结果远小于验收标准，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加重，根据《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

(环境保护部, 环办辐射[2016]84 号) “输变电建设项目发生清单中一项或一项以上, 且可能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加重的, 界定为重大变动, 其他变更界定为一般变动。” 的规定, 上述变动界定为一般变动, 不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情况及调试效果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 落实了环评和批复中的各项环保措施, 未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1. 施工期间落实了施工扬尘控制措施, 施工期间未产生明显的扬尘污染, 施工结束后对场地进行了清理和整备。

2. 施工过程中落实相关的生态环境保护及防治措施, 未对变电站周边及线路沿线生态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3. 施工期间采用低噪声设备, 合理安排操作时间, 未对周边产生明显影响。

4. 施工期废水、固废处置合理。

5. 本工程相关电磁环境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中工频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4000V/m, 工频磁感应强度控制限值为 100 μ T 的限值要求。

6. 本工程相关声环境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7. 变电站内设置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

8. 变电站内生活垃圾定期由当地环卫集中收集外运, 统一处理。变电

站设置有事故油池，发生事故时变压器油排入事故油池内，废变压器油、废蓄电池属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在建设过程中，落实相关的生态环境保护及防治措施，施工结束后，对场地进行了清理和整备；落实了施工扬尘、噪声控制措施，废水、固废处置合理，未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本工程投入调试后经现场监测，电磁环境和声环境满足相应标准要求，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落实了相应的生态保护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及相关监测结果，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相关环境标准要求或满足环境管理要求。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结论和验收工作组讨论，本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合格条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专家签字：

李军 陈新新 孙康毅

2022 年 3 月 4 日

天津武清王古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字表

(2022 年 3 月 4 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 长	庞新新	中核高能(天津)装备有限公司	高 工	庞新新
专 家	庞新新	中核高能(天津)装备有限公司	高 工	庞新新
	李 军	天津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 工	李军
	孙宏波	天津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高 工	孙宏波
建设及运行单位	刘桂华	国网天津电力科技部	专 责	刘桂华
	杨 光	国网天津电力建设部	专 责	杨光
	杨昕亮	国网天津电力发展部	专 责	杨昕亮
	王松波	国网天津电力设备部	专 责	王松波
	刘 东	国网天津建设公司 计划财务部	专 责	刘东
	邹 运	国网天津建设公司 建设管理中心	专 责	邹运
	李索娅	国网天津建设公司 建设管理中心	专 责	李索娅
	张家营	国网天津建设公司 前期管理中心	专 责	张家营
	刘宇浩	国网天津高压公司	专 责	刘宇浩
技术审评单位	姜 玲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专 责	姜玲
变电设计	原云周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专 责	原云周
变电施工	李泽金	天津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专 责	李泽金
变电监理	窦长亮	天津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 责	窦长亮
主体线路设计	魏 国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专 责	魏国

主体线路 施工	王 淼	天津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专 责	王 淼
主体线路 监理	刘 畅	天津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 责	刘 畅
环保验收 单位	周 鲲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 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 工	周 鲲
	史震天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 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 工	史震天